

证券代码：873010

证券简称：海垦林产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收到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的儋州综执普罚决字[2026]第24-00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相关工作人员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理解不到位，造成收到处罚事项未能及时披露，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6-020）。

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层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学习，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及时性。

公司对该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